

書面質詢

羅彩燕議員

促政府穩定物價，減輕小商販及低收入群體的生活壓力

在全球商品價格上漲的背景下，本澳汽油、石油氣、電力和生果價格上揚，帶動整體交通和服務的價格一併上漲，同時食物及非酒精飲品的價格指數亦錄得升幅。

據統計暨普查局最新一期的數據公佈，3月綜合消費物價指數按年上升1.07%，4月上升1.06%。事實上，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已連續多個月上漲，近期國際上的戰爭和制裁更是進一步擾亂了逐漸恢復的復甦鏈，導致燃料、食材、工業零部件以及運費全面上漲，再加上即將注入市場的總金額達數十億的新一輪的電子消費優惠計劃。有分析指出，在此輪事件相互作用之下澳門綜合消費物價指數或將被推至疫後最高水平。

澳門是一個小型外向經濟體，沒有定價的能力，也不可能完全擺脫外來的衝擊。能源與食品價格上漲以及供應瓶頸，提高了企業的運營成本，也將很快地傳導到物價上。本澳的不少商戶以及消費者都已經感受到營運成本與物價上漲的壓力，此前本人曾走訪多個街市以及商鋪進行調查，均有不同的商販及市民向本人反應，一方面街市商販及中小企業持續遭遇成本價格「兩頭擠壓」，令其經營面臨壓力，另一方面市民日常生活消費受到影響，消費意願大大降低。

同時不得不強調的是，物價的漲跌對不同收入階層消費者的影響程度是完全不同的。高通脹及高物價不會很大程度影響到高收入群體的消費習慣和生活水準，但是低收入群體對物價上漲的承受力較低，且核心通脹率上漲將直接影響他們的生活，更可能擠壓這個群體的其他生活必要消費，甚至會造成居民較大壓力和緊張心理，進而導致本輪電子消費計劃所撬動的「經濟消費槓桿」大大減弱。因此，我們對物價上漲不能光看大數，政策措施不能一刀切。當務之急是要想方設法優先減輕物價過快上漲對低收入居民家庭的負面影響，切實將改善民生落到實處。

對此，本人謹提出以下質詢:

1. 請問有關當局如何做好應對措施，以確保低收入群體生活水準不因價格上漲而降低?有否總結多輪經濟援助措施的經驗，以及借鑒鄰近地區經驗，在關乎民生的各個消費指標上做好監察工作，避免或杜絕出現惡意抬價等違法行為?
2. 有物流運輸業界反映因受碼頭搬遷影響，憂心會令運輸成本進一步上升，當局會否透過跨部門機制主動介入協調，積極主動聯合零售批發業界，幫助他們紓解疫下運輸、營運等方面遇到的困難，減少中間成本的上升?避免遭受街市商販及中小企業持續遭遇成本價格「兩頭擠壓」?
3. 有關部門必要時能否配合各種補貼政策，如增撥資源擴大現時的食物銀行計劃;向沒有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的低收入家庭派發食物券;支援其他非政府機構自行提供食物援助服務等，以確保這些保這些基層市民獲得溫飽，真正紓解市民的困難?